

四川省教育科学研究院党政办公室

四川省教育科学研究院党政办公室关于组织 开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优秀案例 征集活动的通知

各市（州）教科院（所）：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和教育的重要论述，落实教育部关于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工作安排，充分发挥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在立德树人中的重要作用，加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进中小学课程教材及实施工作，按照国家课程教材研究所《关于组织开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优秀案例征集活动的通知》要求，拟在我省开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优秀案例征集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征集对象

通过各市（州）教科院（所）面向中小学征集。

二、征集内容

本次活动主要围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在学校育人实践中的传承与转化”征集案例，重点呈现在教育教学过程中，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某方面进行深入实践形成的具有学术意义、实用

价值的优秀案例，能有效推动工作开展，助力学生健康成长，案例可以围绕对推进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机制研制、队伍培养、课程实施、教材建设、活动打造、路径创新等方面的研究探索展开，还可以围绕在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教育数字化等方面融合推进的创新实践展开，进行规律性总结提炼，固化工作成果。

三、相关要求

1. 案例必须为真实存在、有实际应用场景，在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工作中具有实践意义和示范价值的成功案例。

2. 案例应具有可借鉴性和推广性，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

3. 案例内容应具体明确，具有可操作性和可执行性，能够在实际工作得到落实。

4. 案例必须为原创，严禁抄袭和弄虚作假。

5. 案例材料数字应控制在 3500 字左右，并填写申报表（附件 1），其他佐证材料以附件形式提交。

四、报送方式

采取自愿申报原则，各市（州）教科院（所）统一审核把关，推荐本市（州）优秀案例 4 篇（成都市推荐 10 篇）。于 2024 年 5 月 27 日前将案例、申报表以及汇总表（附件 2）一同以线上方式报送，材料报送地址：1300185287@qq.com。

五、成果使用

本次活动将组织专家进行案例遴选，并推荐 20 篇优秀成果参加国家课程教材研究所优秀案例征集活动。

六、联系人

四川省教育科学研究院课程教材研究所

张红梅，联系电话：17702860130

- 附件：1. 四川省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优秀案例申报表
2. 四川省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优秀案例汇总表

四川省教育科学研究院党政办公室

2024年5月16日

党政办公室



附件 1

四川省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优秀案例申报表

申报单位		申报人	(不超过 3 人)
案例名称		联系电话	
成果概述	案例取得成果介绍 (不超过 500 字)		
案例介绍	可从案例描述、措施成效、案例反思等方面介绍 (不超过 3000 字)		
申报单位 意见	(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2

四川省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优秀案例汇总表

市（州）	序号	申报单位	申报人	案例名称	联系电话